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7日，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各项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经过确认或计量，计提减值损失。2022年共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113,051.41万元，明细如下：

| 项 目 | 本报告期计提额（万元） |
|-----------------|------------------|
| 一、信用减值损失 | 80,401.99 |
| 其中：应收票据 | -839.94 |
| 应收账款 | 43,966.39 |
| 其他应收款 | 14,556.5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68.32 |
| 长期应收款 | -5,896.84 |
| 按揭及融资租赁担保义务 | 19,583.91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4,395.87 |
| 其他流动资产 | 4,067.78 |
| 二、资产价值损失 | 32,649.42 |

| | |
|------------|-------------------|
| 其中： 存货跌价损失 | 21,442.84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10,154.71 |
| 商誉减值损失 | 168.11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33.66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850.11 |
| 合 计 | 113,051.41 |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一、各类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一）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在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的基础上，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一般处理方法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

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在具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具有“投资级”以上外部信用评级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简化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及与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无论公司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公司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和确定依据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

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当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单项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组合名称 | 计提方法 |
|-------------------|--|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分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账龄组合 |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组合 | 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应收退税款及代收代扣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其他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减值损失43,966.39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14,556.5万元，计提应收票据减值损失-839.94万元，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5,896.84万元，计提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568.32万元，计提其他流动资产4,067.78万元，计提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减值损失4,395.87万元。

（二）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按照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司仍承担

额外损失义务的，按照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2022年公司计提按揭及融资租赁担保义务减值损失19,583.91万元。

（三）存货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2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1,442.84万元。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1.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四）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包括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22年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33.66万元。

（五）长期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022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850.11万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10,154.71万元。

（六）商誉

公司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22年公司计提商誉减值损失168.11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2年公司各项减值损失合计计提 113,051.41 万元，本年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当期利润总额 113,051.41 万元。计提各项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四、公司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